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50桃園市中壢區松智路2號
承辦人：人事主任 鍾承東
電話：03-4200026#710
傳真：03-4903291
電子信箱：chungdong5513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校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過國人字第1120006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敦聘台端兼任本校112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簽奉校長核准辦理。
- 二、本校112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組成共9員，詳如下列：
 - (一)當然委員：陳國坤、林佳莉、邱品咨及人事主任(出缺中尚未補實)等4人。
 - (二)票選委員：張佩雯、莊婉琪、羅堰軍、張舒婷及潘信一等5人。
 - (三)候補委員：彭愉鈞、王雅慧、鄧玉芳及李翼丞等4人。
- 三、本屆任期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止，期間如當然委員出缺時，由接替職務者繼任；票選委員出缺時，由候補委員依序遞補，如無人可遞補時，重行辦理補選，任期均自出缺日起至本屆任期期滿之日止。
- 四、另當然委員人事主任目前出缺中，如於補實前須召開會議，由候補委員遞補之以符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陳國坤委員、林佳莉委員、邱品咨委員、人事室主任、張佩雯委員、莊婉琪委員、羅堰軍委員、張舒婷委員、潘信一委員、彭愉鈞候補委員、王雅慧候補委員、鄧玉芳候補委員、李翼丞候補委員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校長 郭玉承

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名冊-1120901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註
1	教師兼教務主任	陳國坤	男	當然委員
2	教師兼學務主任	林佳莉	女	當然委員
3	教師兼輔導主任	邱品咨	女	當然委員
4	人事室主任	出缺中		當然委員
5	教師兼設備組長	張佩雯	女	票選委員 (10 票)
6	教師兼教學組長	莊婉琪	女	票選委員 (8 票)
7	教師	羅堰軍	男	票選委員(10 票)
8	教師	張舒婷	女	票選委員(8 票)
9	教師	潘信一	男	票選委員 (7 票)

P.S：票選委員潘信一、彭愉鈞及王雅慧等 3 人同為 7 票，經抽籤由潘信一當選為票選委員。

候補	教師	彭愉鈞	女	7 票
候補	教師	王雅慧	女	7 票
候補	教師	鄧玉芳	女	6 票
候補	教師	李翼丞	女	5 票

附註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12 年 9 月 1 日網路票選計票結果辦理。
- 二、候補人員由正取後人員依得票數高低及職務（委員每滿 3 人應有 1 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）、性別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）比例依序遞補之。
- 三、主席由委員於首次會議中互推一人擔任之。
- 四、任期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。